
2026-2027 年歙县生态美超市兑换物品采购
项目采购需求书



歙县精神文明建设中心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一) 服务要求

1、配送服务要求

按业主要求每月按需供货,总供货日期为一年,由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计算。合同签订后,供货商收到采购单位货物需求表后,应当 10 内完成货物配送工作。若合同周期未滿,但供货额已达合同金额,则本采购项目供货周期终止。

2、配送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及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黄酒	1、净含量不得低于 350ml 2、符合 GBT13662-2018《黄酒》标准 3、外观、质地优良	40000 包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1 元
2	盐	1、净含量不低于 500g 2、符合 GB/T 5461-2016《食用盐》标准 3、外观、质地优良	250000 包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2 元
3	菜籽油	1、容量不低于 5L 2、符合 GB/T 1536-2021《菜籽油》 3、外观、质地优良	300 瓶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60 元
4	酱油	1、净含量不得低于 500ml 2、符合 GB/T 18186-2000《酿造酱油》标准 3、外观、质地优良	20000 瓶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8 元
5	味精	1、净含量不得低于 250g 2、符合《GB/T 8967-2007》谷氨酸钠(味精)标准 3、外观、质地优良	20010 包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5 元
6	洗衣皂	1、净含量不低于 200g 的透明皂 2、符合 QB/T 2486-2008《洗衣皂》标准	90000 包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4.5

		3、外观、质地优良		元
7	牙膏	1、净含量不得低于 100g 2、符合 GB/T8372-2017《牙膏》标准 3、外观、质地优良	3000 支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6 元
8	抽纸	1、纸张层数不低于三层，单张纸尺寸≥130*190mm，纸张数量不低于 150 抽 2、符合 GB/T 20808-2022《纸巾》标准，达到合格品等级 3.外观、质地优良	268330 包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3 元
9	洗洁精	1、净含量不得低于 500g 2、符合 GB/T 9985-2022《手洗餐具用洗涤剂》标准 3、外观、质地优良	50000 瓶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6 元
10	洗衣粉	1、净含量不低于 500g 2、符合《GB/T13171.2-2022》标准 3、外观、质地优良	70000 包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8 元
11	洗发水	1、净含量不低于 500ml 2、符合 GB/T 29666-2013《洗发水》标准 3、外观、质地优良	565 瓶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30 元
12	香皂	1、净含量不低于 100g 2、符合《香皂 QB/T2485-2023》标准 3、外观、质地优良	5000 块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3 元
13	香醋	1、净含量不低于 500mL 2、符合 GB/T18187-2000《酿造食醋》标准 3、固态发酵食醋，总酸≥4.5g/100mL 4、外观、质地优良	1000 瓶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8 元
14	雨伞	1、折叠伞，面层为碰击黑胶或者碰击布，尺寸不小于 R57cm×8K 2、符合《GB/T 23147-2018》晴雨伞国家标	300 把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20 元

		准 3、外观、质地优良		
15	电热水壶	1、带底座热水壶 2、304 不锈钢内胆，容量不低于 1.8L，功率不低于 1500W 3、符合 GB/T 22089-2021《电热水壶性能要求及测试方法》 4、外观、质地优良	100 个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80 元
16	电饭煲	1、容量不低于 4L，功率不低于 800W 2、符合 GB/T 40978-2021《电饭锅》 3、外观、质地优良	100 个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200 元
17	电压力锅	1、容量不低于 4L，功率不低于 800W 2、符合 GB 39177-2020《电压力锅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3、外观、质地优良	100 个	报价单价不得超过 200 元

注：以上条款须满足或优于本清单要求，否则响应无效；投标单位自行综合考虑合同期间物品价格波动情况综合报价，中标后不允调整。报价含配送到指定地点费用。具体配送点详见（附表：物品配货点）。

（二）、所属行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如分包，请分包填写）

标的名称：2026-2027 年歙县生态美超市兑换物品采购项目

所属行业：属于批发业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投标以总价报价为准，单价填写不得超过配送货物清单备注规定。

（四）、其他要求

1. 采购需求中采购数量的结算按实际供货量计。

2. 投标人提供书面保证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保证书需包含内容：中标后所提供的货物跟投标文件中一致。

3. 配送人员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将货物配送至各乡镇兑换点。每次配送货物时

应随货附一式两份清单。清单内容应包括供货品名、规格、数量、质量、价格、时间，以及采购人的特殊要求，经双方专人签字确认，作为配送货和结算凭证。

4. 至少有 1 名固定项目负责人员与各兑换点对接每月的配送事宜，**承诺**中标后至少有 3 名专职配送人员每月专门配送，中标供应商所配备的配送人员必须具有健康证及车辆驾驶证。**(注：承诺书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5. 投标人至少需有 3 辆厢式货车作为配送车辆，配送车辆需符合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有关要求，**提供承诺。(注：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放置在电子标书内)**

6. 采购人有权在合同签订后查验供应商的车辆及配送人员相关信息是否符合采购需求。

7. 责任追究制度：

7.1. 中标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供应商品（业主要求的除外），随货提供注明货物名称、单位、产地、规格、数量、售价及总金额的商品送货清单，作为招标人入库验收凭证。同时由招标人指定各兑换地点负责人验收记录。对于不符合质量、过期或调换的品种，招标人有权拒收，可退货或换货，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7.2. 如因所供产品质量或品质问题造成人员身体不适、身体伤害及经济损失等一切食品安全问题，须由中标供应商立派专人到现场妥善处理，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赔偿由此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向受害人承担赔偿责任，且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要求配送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各项直接及间接损失。

7.3. 中标供应商单位除不可抗力，不得因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采购人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提前通知配送单位。除因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外，中标供应商不能按合同约定和采购人需求正常供应，每延迟一天扣除当月配送点商品货款的 0.2%，直至当月配送点货款全部扣完为止。配送单位延迟供货至兑换点无法正常营业时，采购人有权决定另行采购，并由配送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若供应商累计 3 个月及以上（除不可抗力因素）发生延迟配送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直接及间接损失。

7.4. 中标供应商所供货物出现数量或质量问题，第一次给予书面整改通知，扣除验收不合格货物 20% 金额货款作为违约金并由中标供应商重新供货直至合

格，有关供货另行验收，并且中标供应商还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各项直接及间接损失；所供货物第二次出现数量或质量问题的，则履约保证金不允退还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直接及间接损失。

附表：物品配货点

乡镇	地点	距歙县县城大约距离 (公里)
徽城镇	南屏村、大梅口村、紫阳村、就田村、新安社区	16、16、7、14、5
深渡镇	深渡社区、绵潭村、漳潭村、九砂村、漳村湾村、定潭村、三源村、昌中村、漳岭山、淮源村	32、30、26、32、23、31、30、32、30、36
北岸镇	金竹村、瞻淇村、五渡村、大阜村、白杨村、呈村降村、北岸村	24、17、18、17、20、14、23
桂林镇	吴川村、石河村、连川村、黄村村	8、15、11、18
杞梓里镇	唐里村、杞梓里村、苏村村、六合村、礞溪村、西村村、民主村	33、37、33、33、33、37、40
郑村镇	棠樾村、向杲村、塌田村、郑村村、潭渡村	7、3、6、7、4
富堨镇	富堨村、青山村、中溪村	7、10、10
许村镇	许村村、前村村、	18、18
三阳镇	三阳村、竹铺村	42、47
金川乡	仁合村、长源村、金川村	47、46、46
璜田乡	璜田村、璜蔚村、蜈蚣岭村、六联村、胡埠口村	65、74、67、68、61
新溪口乡	塔坑村、溪口村、连山村	54、45、38
小川乡	程家塌村、小川村	43、54
王村镇	升庄村、横关村、横联村、王村村、新安村	24、27、32、21、25

上丰乡	上丰村、霞江村	21、18
雄村镇	雄村村、浦口村	7、10
坑口乡	薛坑口村、金龙潭村、淪潭村、阳坑村	21、22、20、22
溪头镇	溪头村、桃源村、汪满田村、竦坑村、洪村口	25、26、37、26、30
长陔乡	长陔村、南源村、长标村、韶坑村、石门坑村	48、56、59、49、53
霞坑镇	霞坑村、洪琴村、鸿飞村、石潭村、金村村	33、30、32、37、24
武阳乡	武阳村、洽河村、正口村	34、38、35
石门乡	石门村	41
狮石乡	狮石村、营川村	64、71
绍濂乡	绍濂村、清溪村	31、32
森村乡	森村村、绍村、黄备村、渔岸村	29、20、35、26
街口镇	新门村	64
昌溪乡	昌溪村	35
岔口镇	岔口村、井潭村、周家村、大坑源村	42、47、48、42

二、商务要求

序号	内容	要求
1	合同签订地点	歙县精神文明建设中心
2	服务期限	365 日历天，总供货日期为一年，由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计算。
3	货物包装运输要求	本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按照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邮政管理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p>的通知》执行。</p> <p>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成交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涉及木质制品及木制包装材料的（含铺垫、支撑、加固设施设备），禁止使用和调入松木及其制品。该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成交人承担。</p>
4	货物质保期	符合国家标准
5	货物售后服务	按采购要求提供服务
6	验收	每个月的供货数量、质量、及时性、由各点位管理人员负责验收并签字。
7	付款	<p>付款人：歙县精神文明建设中心</p> <p>付款方式：每月对账，按季度结算货物实际供货量款。</p>
8	履约保证金	<p>1.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合同金额的 2.5%。</p> <p>2. 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自主选择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险、保函等形式缴纳，如以保函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p> <p>3. 履约保证金账户</p> <p>户名：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歙县分中心</p> <p>账号：520854971481000002</p> <p>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歙县支行</p> <p>（注：请从单位账户转入，并在附言中备注项目名称，交易服务股联系电话：0559-6525651）</p> <p>成交供应商按投标承诺履约完成后予以退还。</p>